

基督的復活與我們

經文:太16:21;28:1-10

以下文字取自glb #170 (需處理經文格式)

引言:

基督復活與人類的關係:就是要救人類脫離死亡的權勢,進入生命的國度。

- 一. 基督復活的事實
- 1.基督先明白神在聖經中的預言(詩一六:10-11),知道自己必定復活。 彼得在五旬節證明這預言是指基督復活而說的(徒二:31-33)。
- 2.基督在世時多次預言自己死後會復活(太一六: 21, 一七: 23, 二o: 19; 約二: 19,22)。
 - 3.復活日早晨的事實,證明基督復活(太二八:1-10)。
- 4.基督復活後十八次在不同時地,向人顯現。啟示錄第一章記載祂向約翰顯 現,那時已相距祂復活的那天有六十年之久。
- 二. 基督復活與信徒的關係
 - 1.使罪得赦免的事得到證實,即得以勝過罪惡(羅四:24-25)。
 - 2.使信徒得復活的生命(羅六: 4-6)。
- 三. 基督復活建立有生命的教會
 - 1. 真誠有內容的禱告是(徒一: 12-14):
 - a. 為明白聖經禱告。
 - b. 為工作所需的工人禱告。
 - c. 為得聖靈的能力而禱告。
 - d.為發展工作勝過惡劣環境而禱告。
 - 2.教會生活上的主權與方式。
- a.基督與聖靈在掌主權。使徒在聖靈的引領之下說話,傳信息,使聽眾都明白,有清楚的內容(徒二: 1-40)。
- b.門徒在聖靈的引領之下主動出去事奉,見證基督在他們身上的工作(徒三至八章)。
 - c.門徒從自私變成無私(徒二: 41-47)。
 - d.門徒從膽怯變成勇敢(徒三至八章)。
- 3. 使徒建立神的教會,以基督為根基,而不是建立自己的宗派(林前三: 11,一:2)。
- 二千年來,復活的基督與全世界的信徒與教會同工同在。但教會與教會的 領袖常常不要復活的主,而自己工作,結果常常失敗。
- 四. 如何體會基督的復活
 - 1.因信接受聖經所啟示的,而不是單靠自己的理解。
 - 2. 時刻提醒自己: 基督活在心中。
 - a.主的話常在心中(約一五:7)。
 - b. 時刻遵守主的命令(約一五:10)。
 - c.彼此相愛(約一五:12)。
 - d. 時刻作見證, 經歷主的同在(太二八: 20)。

結論:

但願復活的基督不單是信條的論題或討論的題目,更是我們在日常的生活與事奉上活生生的體會和經歷。

作者: 黄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

金燈台出版社 GoldenLampstand.org 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 1993-012